



短期申根签证（六个月内，最多停留 90 天）：探亲/访友签证

申请地点:

居住在上海，江苏，安徽和浙江的申请者应该在瑞士驻上海总领事馆申请, 工作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09: 00—12: 00，节假日除外。

居住在广东，福建，广西，海南，江西和湖南的申请者应该在瑞士驻广州总领事馆申请, 工作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08: 30 - 11: 30，节假日除外。

居住在香港和澳门的申请者应该在瑞士驻香港总领事馆申请, 工作时间：09: 00—11: 30，节假日除外。

所有来自中国其他地区，蒙古国和朝鲜的居民应该在瑞士驻北京大使馆申请, 工作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08: 30—11: 00，节假日除外。

预约:

您可以在 TLScontact 的网站上了解有关预约手续的全部信息。链接地址如下：

<https://cn.tlscontact.com/cn2ch/login.php>

您的主要目的地必须是瑞士，但瑞士颁发的申根签证可允许您在所有申根国家旅行（除特殊标注外）。

探亲访友须本人亲自申请，以下情况除外：

- 申请者在过去的两年里已去过瑞士两次或两次以上可由第三方（如：朋友，家庭成员，代办专员等）代为申请。

中国大陆的申请者须在递交申请时以人民币交纳签证费（相当于 60 欧元，）且所交费用不予退还。

您可通过以下链接查询相关费用。

<http://www.eda.admin.ch/eda/en/home/rep/asia/vchn/embbei/visa.html>

欧盟-欧洲自由贸易联盟(包括瑞士) 公民的家属如满足以下条件可免缴签证费，且无须提交旅行保险证明：

使馆只接受材料齐全的签申请。

如材料不全，签证将会拒签。如拒签，签证费不予退还。

北京, 27.03.2012

探亲访友签证所需材料：

请将您的材料按照以下顺序排列：		
1.	签证申请表	申请者须完整填写申请表，并签名， Application form in Chinese/French 申请表中法对照版 Application form in English 申请表英文版
2.	两张照片	- 3.5 cm x 4.5 cm 白底彩色近照
3.	护照	- 护照有效期需长于所需签证 3 个月； - 至少有两张空白签证页；
4.	医疗保险	承保区域为申根国家，覆盖在申根区的整个行程，涵盖医疗保险及送返费用，保额不低于 3 万欧元（约 30 万人民币）。
5.	机票订单	如申请多次入境签证：只需第一次旅行的机票订单。请注意，需往返机票，机票应该在签证颁发后购买。
6.	未成年人（18 岁以下）	学生证及学习证明原件需明确标出以下信息： - 学校地址，联系电话； - 请假许可； - 批准人的姓名及职位； - 复印件一份； 如未成年人单独旅行或跟随父母其中一方或法定监护人其中一方旅行，还需提供一份以下材料： - 经过中国外交部或中国驻外使馆认证的双方亲属或双方法定监护人许可公证书。如不在中国，则需在所居地的相关部门认证。 - 经过中国外交部或中国驻外使馆认证的亲属关系或法定监护关系公证书。
7.	正式的邀请信（近六个月）	- 由目的地国家机构签发的正式邀请信或 邀请人签发的邀请信 ； - 邀请方瑞士居留证或瑞士护照复印件。
8.	对方经济担保原件	如对方居住在目的地国家： - 近三个月的固定收入证明，或 - 提交一份合法国籍的担保声明； 如对方居住在中国，但是邀请申请者一起去目的地国家旅行： - 签名的担保信； - 中国居留证复印件； - 固定收入证明（单位开具证明信）； - 目的地国家居住证明或家庭成员的邀请信；
9.	与对方的关系证明	探亲： 经外交部认证的亲属关系公证书 访友： 可通过提供以下材料证明关系：原件材料，照片或邀请信等。
10.	户口簿原件（无需翻译）	所有信息页的复印件（仅限中国居民）
11.	申请者经济担保	在职人员： - 所在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 以单位抬头纸出具的证明信（英文，或中文带英文翻译），加盖公章，签名及日期，并明确标出： - 单位地址，电话及传真； - 签署人姓名及职务； - 申请者姓名、职务、薪水、受雇年限；

		- 请假许可； 退休人员： 提供退休金或其他固定收入的证明； 无业成年人： <u>如已婚</u>，提供配偶的工作及收入证明和外交部认证的结婚公证书； <u>如未婚/离异/丧偶</u>，请提供其他固定收入证明；
12.	所需复印件：	- 护照首页及签名页； - 之前的申根签证； - 暂住证. (如户口签发地不属于签证申请领区则需提供)； - 居留证（仅限外国申请者）； - 医疗保险；

请注意使领馆根据个人情况不同在处理签证申请的时候可能会要求更多的材料（未列在以上清单内），申请者提供所有的材料并不保证能拿到签证。